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 招募说明书摘要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9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218 号《关于核准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公开发售。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2 月 8 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

基金管理人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3 年 8 月 8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对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中涉及与托管业务相关的更新信息进行了复核确认。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第15层

法定代表人：李建生

总经理：汪钦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755) 83276688

传真：(0755) 83515599

联系人：王中宝

股权结构：本基金管理人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9 号文批准发起设立，现有股东包括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其中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49%的股权，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6%的股权，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持有 25%的股权。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董事会

李建生女士，董事长，1954 年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企业法律顾问。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中铁工总会计师，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中铁工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兼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7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2011 年 6 月至今任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景开强先生，董事，1958 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85 年 7 月至 1989 年 10 月在中铁二局机筑公司广州、深圳、珠海项目部任职，历任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财务主管；1989 年 11 月至 2001 年 4 月在中铁二局机筑公司财务科任职，历任副科长、科长、总会计师；2001 年 5 月至 2003 年 10 月在中铁二局股份公司任财会部部长，中铁二局集团专家委员会财务组组长；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0 月在中铁八局集团公司任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集团公司专家委员会成员；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陈赤先生，董事，1966 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1988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公共与行政管理学院教研室副主任；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3 月在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人事部任职；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0 月在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峨眉山办事处任总经理助理，2000 年 10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和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3 年 6 月开始任

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研究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一冰女士，董事，1967年生，中共党员，陕西财经学院硕士。1989年7月起，在中国华大理工技术公司计财部任职；1990年5月至1999年5月，在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计财部、综合部和证券部任职；1999年6月，任香港第一太平银行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01年4月起，在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先后担任投资银行部、稽核法律部、投资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曾康霖先生，独立董事，1938年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教授。1951年至1956年，在四川省泸县税务局工作；1956年至1960年，在西南财经大学学习；1960年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任教，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名誉主任，博士生导师。

贺颖奇先生，独立董事，1962年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1986年至1992年，在河北大学经济系任教；1995年至2001年，在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任教；2001年至2003年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3年7月至2010年4月，在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任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党支部书记，副教授；2010年5月至今，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任副教授，兼任福建星网锐捷公司独立董事。

屈文洲先生，独立董事，1972年生，中共党员，金融学博士。1995至1997年，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海滨证券营业部投资信息部主任；1997至2001年，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1998至1999年，借调中国证监会厦门特派办上市公司监管处；2001至2003年任厦门市博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至2005年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研究员；2005至今，在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从事教学与研究工作。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副主任，兼任厦门空港、山东航空、莱宝高科的独立董事。

汪钦先生，董事，1966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教育处、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历任三亚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起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监事会

张建华女士，监事，1969年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四川新华印刷厂、成都科力风险投资公司、成都工商信托有限公司、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同业部总经理。

杨凯先生，员工监事，1974年生，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MBA。2003年7月至今，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市场部总监助理，市场部总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部总监、研究部总监。目前，其担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孙胜华先生，1971年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曾在中国信达信托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英国 Wyvern (China) 投资银行、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法律工作。2010年3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监察稽核部总监，2010年11月起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

温胜普先生，1981年1月生，经济学硕士。2006年7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金融工程部风险管理岗，现任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高峰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总监、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杨凯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段鹏程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

温胜普先生：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 1954 年成立，1996 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 2004 年 9 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 年 9 月 1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 H 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 年 9 月 25 日中国建设银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 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 股(包括 240,417,319,880 股 H 股及 9,593,657,606 股 A 股)。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 148,592.1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34%。2013 年上半年，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 1,199.6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5%。年化资产回报率为 1.66%，年化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为 23.90%。利息净收入 1,876.6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59%。净利差为 2.54%，较上年同期提高 0.01 个百分点。净利息收益率为 2.71%，与上年同期持平。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55.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76%。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 1.4 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

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悉尼、台北设有 10 家一级海外分行，拥有建行亚洲、建行伦敦、建行俄罗斯、建行迪拜、建银国际等 5 家全资子公司，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 14 个国家和地区，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24 小时不间断服务能力 and 基本服务架构已初步形成。中国建设银行筹建、设立村镇银行 27 家，拥有建信基金、建信租赁、建信信托、建信人寿、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3 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近 30 个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 2013 年“世界银行 1000 强排名”中位列第 5，较上年上升 1 位；在美国《财富》世界 500 强排名第 50 位，较上年上升 27 位；在美国《福布斯》2013 年全球 2000 强上市企业排行榜中位列全球第 2，较上年提升 11 位。此外，本集团还荣获了国内外重要机构授予的包括公司治理、中小企业服务、私人银行、现金管理、托管、投行、投资者关系和企业社会责任等领域的多个专项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 托管处、核算处、清算处、监督稽核处、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处、托管业务系统规划与管理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 12 个职能处室、团队，现有员工 225 人。自 2007 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郑绍平，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投资部、委托代理部，长期从事客户服务、信贷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311 只证券投资基金。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在 2005 年及自 2009 年起连续四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在 2007 年及 2008 年连续被《财资》杂志评为“国内最佳托管银行”奖，并获和讯网 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和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2012 年度“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 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5 层

法定代表人：李建生

电话：0755-83276688

传真：0755-83515880

联系人：陈坤

2、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址：www.ccb.com

(2) 中国农业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3) 中国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址：www.boc.cn

(4) 交通银行

联系地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6) 中信银行

注册地：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公司网址：www.ecitic.com

(7) 民生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址：www.cmbc.com.cn/

(8) 北京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客户服务电话：010-95526

公司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9) 平安银行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9999

公司网址：www.18ebank.com

(10) 郑州银行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22号郑银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4000967585

公司网址：www.zzbank.cn

(11) 国泰君安证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公司网址：www.gtja.com

(12) 中信建投证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13) 招商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14) 广发证券

联系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15) 中信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公司网址：www.cs.ectitic.com

(16) 银河证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 海通证券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8) 申银万国证券

联系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址：www.sywg.com.cn

(19) 长江证券

联系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cjsc.com.cn

(20) 安信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825555
公司网址：www.essences.com.cn

(21) 中信证券（浙江）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21) 万联证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公司网址：www.wlzq.com.cn

(22) 渤海证券

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客户服务电话：022-28455588
公司网址：www.ewww.com.cn

(23) 中信万通证券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316号

客户服务电话：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24) 东吴证券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288

公司网址：www.dwjq.com.cn

(25) 东方证券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6

公司网址：www.dfzq.com.cn

(26) 长城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288968

公司网址：www.cc168.com.cn

(27) 国联证券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国联大厦6层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公司网址：www.glsc.com.cn

(28) 浙商证券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65

公司网址：www.stocke.com

(29) 平安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公司网址：www.xmpb.com

(30) 国都证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100007）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www.guodu.com

(31) 东海证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客户服务电话：0519-8166222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32) 国盛证券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客户服务电话：0791-6285337

公司网址：www.gsstock.com

(33) 宏源证券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建设路2号

客户服务电话：010-62294600

公司网址：www.ehongyuan.com

(34) 齐鲁证券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客户服务电话：0531-82084184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35) 第一创业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 B 座26层

客户服务电话：0755-25832686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36) 金元证券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28

公司网址：www.jyzq.com.cn

(37) 中航证券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客户服务电话：0791-6768763

公司网址：www.scstock.com

(38)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公司网址：www.cjis.cn

(39) 厦门证券

联系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公司网址：www.xmzq.com.cn

(40) 世纪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层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99

公司网址：www.csc.com.cn

(41) 中金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

公司网址：www.cicc.com.cn

(42) 信达证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43) 华福证券

联系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44) 光大证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6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45) 天相投顾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公司网址：www.txsec.com

(46) 国元证券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47)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路2号

客户服务电话：961122

公司网址：www.drcbank.com

(48) 国信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26层

客户服务电话：8008108868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49) 华泰证券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

客户服务电话：025-8445777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50) 五矿证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大厦47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公司网址：www.wkzq.com.cn

(51) 郑州银行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22号郑银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4000967585

公司网址：www.zzbank.cn

(52)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客户服务电话：021-58788678

公司网址：www.e-rich.com.cn

(5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25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jjmmw.com

(5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东方财富大厦2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55)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12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56) 天源证券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6层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33118-8806

公司网址：www.tyzq.com.cn

(57) 国海证券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0

公司网址：www.ghzq.com.cn

(58) 上海好买基金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903-906室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59) 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客户服务电话：95162

公司网址：www.cifcofund.com

(6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站：licaikexun.com

(二) 注册登记机构

注册登记人名称：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李建生

电话：0755-83276688

传真：0755-83515466

联系人：陈静瑜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法定代表人：李兆良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张晓艺

联系人：魏佳亮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宝盈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指数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结合增强收益的主动投资，力争取得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基金总体投资业绩超越中证100指数的表现。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中证1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对指数投资部分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 1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对主动投资部分实行双向积极配置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不低于 80%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中证 100 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分股，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本基金将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适当调整主动投资部分基金资产的配置比例，以争取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超越。

2、股票投资策略

(1) 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

本基金在建仓期内，指数化投资部分将按照中证 100 指数各成份股的基准权重对其逐步买入，在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的前提下，本基金可采取适当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当预

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最终使跟踪误差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

本基金对主动投资部分实行双向积极配置策略，通过公司内部的数量化选股模型，选出流动性高投资价值好的品种，预期股票市场向上时对该类品种进行积极配置，预期股票市场向下时对股票进行低配或者不配并视情况适当提高固定收益类产品的配置。

(2) 指数化投资部分股票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所构建的指数化投资部分股票投资组合将根据中证 100 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1) 定期调整

根据标的指数的调整规则和备选股票的预期，对该部分股票投资组合及时进行调整。

2) 不定期调整

①如果预期目标指数的成份股将会发生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视当时具体情况，在综合考虑跟踪误差和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决定是否提前纳入部分备选成份股；

②当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情况而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各成份股的权重变化及时该部分调整股票投资组合；

③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该部分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④因基准指数成份股停牌限制、交易量不足等市场流动性因素，使得本基金无法依照目标指数权重购买某成份股。本基金管理人将视当时具体情况，在综合考虑跟踪误差和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决定是否买入相关的替代性股票；

⑤根据法律法规中针对基金投资比例的相关规定，当基金投资组合中按标的指数权重投资的股票资产比例或个股比例超过规定限制时，本基金将对其进行实时调整，并相应对其他资产或个股进行微调，以保证基金合法规范运作；

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因其它特殊原因发生相应变化的，本基金可以对该部分股票投资组合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辅之以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等，最终使跟踪误差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

(3) 主动投资部分股票组合的调整

1) 在成份股内进行有限度调整。

本基金通过公司内部的数量化选股模型，判断成份股的流动性和投资价值。综合考虑交易成本、交易冲击、流动性、投资比例限制等因素后，本基金将有限度地对成份股进行增强性投资。

2) 对非成份股进行有限度调整。

本基金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选出流动性高投资价值好的非成份股。

在预期股票市场向上时，精选其中的部分或者大部分股票进行积极配置。

在预期股票市场向下时，对非成份股进行低配或者不配。

此外，本基金还将及时把握一级市场上新股申购与增发的盈利机会，并适度进行成份股与相应可转换债券之间的套利操作，以求提高资金运用效率。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以根据流动性管理的需要，选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进行配置。

在预期股票市场向下时，本基金也可以对包括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内的各类固定收益类产品进行配置。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信用度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相对价值评估等策略。

4、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市场公认的定价技术，适当参与金融衍生产品的投资，以实现以下目的：

- ①对冲某些成份股的特殊突发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
- ②适当利用金融衍生产品组合的持有收益覆盖一定的基金固定费用；
- ③利用金融衍生产品的杠杆作用，减少现金及债券对跟踪指数的拖累。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中证 100 指数×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 100 指数是从沪深 300 指数样本股中挑选规模最大的 100 只股票组成样本股，它流动性高，可投资性强，综合反映了中国证券市场最具市场影响力的一批优质大盘企业的整体状况，其中包括的上市公司对中国经济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能够作为指数基金的标的指数。

如果中证100指数被停止编制及发布，或中证100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单纯更名除外)，

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中证100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上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合适作为投资的指数作为本基金的标的指数，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更换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并依据市场代表性、流动性、与原指数的相关性等诸多因素选择确定新的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由于上述原因变更标的指数和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应履行适当程序，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予以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于中证1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预期风险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收益预期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139,265.03	83.97
	其中：股票	45,139,265.03	83.9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30,201.39	7.31

7	其他各项资产	4,689,569.73	8.72
8	合计	53,759,036.15	100.00

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728,800.00	10.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7,900.00	0.1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816,700.00	11.08

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5,890.00	0.11
B	采矿业	3,140,088.50	5.98
C	制造业	9,610,328.20	18.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57,000.00	2.01
E	建筑业	1,499,587.00	2.86
F	批发和零售业	285,570.00	0.5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13,840.00	1.7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3,122.00	1.09
J	金融业	19,185,321.33	36.55
K	房地产业	2,230,060.00	4.2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2,990.00	0.4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528,768.00	1.01
	合计	39,322,565.03	74.91

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304,000	2,605,280.00	4.96
2	600036	招商银行	184,000	2,134,400.00	4.07
3	601318	中国平安	50,000	1,738,000.00	3.31
4	000002	万科A	160,000	1,576,000.00	3.00
5	601166	兴业银行	99,000	1,462,230.00	2.79
6	600000	浦发银行	145,000	1,200,600.00	2.29
7	601398	工商银行	294,650	1,184,493.00	2.26
8	600030	中信证券	105,000	1,063,650.00	2.03
9	600519	贵州茅台	5,400	1,038,798.00	1.98
10	601328	交通银行	254,000	1,033,780.00	1.97

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25	长安汽车	220,000	2,043,800.00	3.89
2	002698	博实股份	90,000	1,597,500.00	3.04
3	600518	康美药业	80,000	1,538,400.00	2.93
4	601126	四方股份	38,000	549,100.00	1.05
5	000562	宏源证券	10,000	87,900.00	0.17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

一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但中国平安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中国平安2013年5月21日公告,其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万福生科发行上市项目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收项目收入2555万元,罚款5110万元,暂停其保荐机构资格3个月。

9.2 本基金所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290.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81,997.97
4	应收利息	961.98
5	应收申购款	4,492,319.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89,569.73

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9.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9.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2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0.00%	1.51%	-6.52%	1.51%	-3.48%	0.00%
2011 年	-20.56%	1.19%	-19.85%	1.20%	-0.71%	-0.01%
2012 年	8.25%	1.13%	10.32%	1.16%	-2.07%	-0.03%
2013 年上半年	-14.08%	1.44%	-15.07%	1.49%	0.99%	-0.05%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text{年托管费率}\div\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的规定，基金申购费用是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的手续费，按申购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本基金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100 万	1.2%
100 万≤M<300 万	0.8%
300 万≤M<500 万	0.3%

500 万≤M

固定费用 1000 元

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投资者在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该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具体办理规则和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届时在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明确后执行。

2. 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按持有期递减，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金额的 0.50%。赎回费用的 75%作为注册登记费，剩余 25%留作基金资产。具体费率如下：

赎回期限 (N)	赎回费率
N<1 年	0.5%
1 年≤N<2 年	0.25%
N≥2 年	0

3. 转换费

目前可在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及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八只基金之间实施转换。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text{转出金额} = \text{转入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 H$$

$$\text{转入份额} = \text{转入金额} / E$$

其中：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

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H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的,则H=0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特别提示:

由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A、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转入宝盈鸿利收益混合、宝盈泛沿海增长股票、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宝盈核心优势混合、宝盈资源优选股票时,如果投资者的转入金额在 500 万(含)到 1000 万之间,在收取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时,将直接按照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收取,不再扣减申购原基金时已缴纳的 1000 元申购费。

本公司直销柜台及代销机构申购补差费率表: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申购补差费率
宝盈鸿利收益混合 (213001)、 宝盈泛沿海增长股票 (213002)、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 (213003)、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 (213008)、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A (213006)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 (213010)	$M \geq 100$ 份 \times 申请受理当日 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0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A (213007)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 (213010)	$M < 100$ 万	0.40%
		$100 \text{ 万} \leq M < 300 \text{ 万}$	0.30%
		$300 \text{ 万} \leq M < 500 \text{ 万}$	0
		$M \geq 500$ 万元	0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C (213907)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 (213010)	$M < 100$ 万	1.20%
		$100 \text{ 万} \leq M < 300 \text{ 万}$	0.80%
		$300 \text{ 万} \leq M < 500 \text{ 万}$	0.30%
		$500 \text{ 万} \leq M$	固定费用 1000 元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C (000241)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 (213010)	$M < 100$ 万	1.20%

		100万≤M<300万	0.80%
		300万≤M<500万	0.30%
		500万≤M	固定费用 1000 元
宝盈货币（A类： 213009, B类：213909）	宝盈中证 100 指数 增强（213010）	M<100 万	1.20%
		100万≤M<300万	0.80%
		300万≤M<500万	0.30%
		500万≤M	固定费用 1000 元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 强(213010)	宝盈鸿利收益混合 (213001)	M<100 万元	0.30%
		100万元≤M<300万元	0.40%
		300万≤M<500万	0.90%
		500万≤M<1000万	0.60%
		M≥1000万	0
	宝盈泛沿海增长股 票（213002）	M<100 万元	0.3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M<500万	1.00%
		500万≤M<1000万	0.80%
		M≥1000万	0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 (213003)	M<100 万元	0.30%
		100万元≤M<300万元	0.70%
		300万≤M<500万	1.20%
		500万≤M<1000万	0.90%
		M≥1000万	0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 (213008)	M<100 万元	0.30%
		100万≤M<300万	0.10%

		300 万 \leq M<500 万	0.60%
		500 万 \leq M<1000 万	0.30%
		M \geq 1000 万	0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A (213006)	M<100 万	0.30%
		100 万 \leq M<300 万	0.10%
		300 万 \leq M<500 万	0.60%
		500 万 \leq M<1000 万	0.30%
		M \geq 1000 万	0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A (213007)	M \geq 100 份 \times 申请受理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0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C (213907)	M \geq 100 份 \times 申请受理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0
	宝盈货币 (A 类: 213009, B 类: 213909)	M \geq 100 份 \times 申请受理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0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C (000241)	M \geq 100 份 \times 申请受理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0

本公司网上直销申购补差费率表: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网上直销转换补差		
			工行卡/建行卡/招行卡/交行卡	农行卡	银联通/好易联/平安银行卡/汇付“天天盈”
宝盈鸿利收益混合(213001) 宝盈泛沿海增长股票(213002) 宝盈策略增长增长股票(213003)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213008)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A(213006)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 (213010)	M \geq 100 份 \times 申请受理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0	0	0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A(213007)	M<100 万	0.32%	0.28 %	0.16%	
	100 万≤M<300 万	0.24%	0.21 %	0.12%	
	300 万≤M	0	0	0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 C(213917)	M<100 万	0.96%	0.84 %	0.48%	
	100 万≤M<300 万	0.64%	0.56 %	0.32%	
	300 万≤M<500 万	0.24%	0.21 %	0.12%	
	500 万≤M	0	0	0	
宝盈货币 A/B(213009,213909)	M<100 万	0.96%	0.84 %	0.48%	
	100 万≤M<300 万	0.64%	0.56 %	0.32%	
	300 万≤M<500 万	0.24%	0.21 %	0.12%	
	500 万≤M	0	0	0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C (000241)	M<100 万	0.96%	0.84 %	0.48%	
	100 万≤M<300 万	0.64%	0.56 %	0.32%	
	300 万≤M<500 万	0.24%	0.21 %	0.12%	
	500 万≤M	0	0	0	
宝盈中证 100(213010)	宝盈鸿利收 益混合 (213001)	M<100 万元	0.24%	0.21 %	0.12%
		100 万元≤M<300 万 元	0.32%	0.28 %	0.16%
		300 万元≤M<500 万 元	0.72%	0.63 %	0.36%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48%	0.42 %	0.24%
		M≥1000 万元	0	0	0
	宝盈泛沿海 增长股票 (213002)	M<100 万元	0.24%	0.21 %	0.12%
		100 万元≤M<300 万 元	0.40%	0.35 %	0.20%
		300 万元≤M<500 万 元	0.80%	0.70 %	0.40%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64%	0.56 %	0.32%

	M≥1000 万元	0	0	0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 (213003)	M<100 万元	0.24%	0.21%	0.12%
	100 万元≤M<300 万元	0.56%	0.49%	0.28%
	300 万元≤M<500 万元	0.96%	0.84%	0.48%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72%	0.63%	0.36%
	M≥1000 万元	0	0	0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 (213008)	M<100 万元	0.24%	0.21%	0.12%
	100 万元≤M<300 万元	0.08%	0.07%	0.04%
	300 万元≤M<500 万元	0.48%	0.42%	0.24%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24%	0.21%	0.12%
	M≥1000 万元	0	0	0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 A(213006)	M<100 万元	0.24%	0.21%	0.12%
	100 万元≤M<300 万元	0.08%	0.07%	0.04%
	300 万元≤M<500 万元	0.48%	0.42%	0.24%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24%	0.21%	0.12%
	M≥1000 万元	0	0	0
宝盈货币 A/B(213009, 213909)	M≥100 份×申请受理 当日转出基金的基 金份额净值	0	0	0
宝盈增强收 益债券 A(213007)	M≥100 份×申请受理 当日转出基金的基 金份额净值	0	0	0
宝盈增强收 益债券 C(213917)	M≥100 份×申请受理 当日转出基金的基 金份额净值	0	0	0
宝盈核心优 势混合 C (000241)	M≥100 份×申请受 理当日转出基金的 基金份额净值	0	0	0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和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时间。
-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概况、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应内容。
-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相应内容。
-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应内容。
- 5、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部分，更新了直销柜台及代销机构申购补差费率表及网上直销申购补差费率表相应内容。
- 6、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7、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 8、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披露了本期已刊登的公告事项。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八日